

证券代码：300448

证券简称：浩云科技

公告编号：2018-049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股东提议公司回购股份的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收到公司持股 3%以上股东暨副总经理徐彪先生提交的《关于提议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的函》，具体内容如下：

基于对公司未来的持续发展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推动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回归，根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持股 3%以上股东暨副总经理徐彪先生提议：公司尽快启动股票回购的相关程序，建议公司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价格不超过 12.8 元/股，建议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且不超过 8,000 万元（含 8,000 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期限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9 个月内。回购的股票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以及法律法规许可的其他用途，建议公司董事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决定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内容进行认真研究，讨论并制定相关回购股份的方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上述回购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因此，上述回购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